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206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、15樓

承辦人：專案助理 張家嘉

電話：(03)3322101#7583

電子信箱：polly22923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東興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4日

發文字號：桃教特字第114004971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 (376735100E_114004971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社團法人台灣赤子心過動症協會總會辦理「第五屆赤子心全國青少年繪畫比賽」一案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赤子心過動症協會總會114年5月22日(114)台赤心字第01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本案比賽簡章、報名表件及著作影像使用權授權同意書各1分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

副本：電 2025/06/04 16:38:29 文 章 交 換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科(組)長、主任決行

114/06/04 17:12



1140004409

有附件